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年以来，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加强政策解读、舆情回应和公众参与，着力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提高重点领域信息公开、重点项目全生命周期信息公开，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依规、及时、准确、有序开展，保障公民的知情权、表达权、参与权、监督权。

(一) 主动公开情况。充分发挥政务公开网站主渠道作用，及时将需要公众广泛知晓的信息主动发布到网站，方便公众网上查阅。2021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796条，包括业务类信息、概况类信息、政务动态类信息等。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2021年度共受理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59件（当面申请40件、信函申请19件）。其中：部分公开6件，不予公开4件（保护第三方权益3件、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1件），无法提供10件（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另外39件均已在规定时间内回复，无超期逾期现象。

(三) 责任机制落实情况。2021年，我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的要求，将保密审查作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环节，严格遵守“涉密的不公开，公开的不涉密”原则，建立健全了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机制。同时，积极参加上级培训，通过培训，交流好经验、好做法。并坚持以岗代训，注重岗位实践，在工作中学习，在学习中总结，在总结中提高。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3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84		
行政强制	34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1319.2084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0	9	0	0	0	0	5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9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6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2	1	0	0	0	0	3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0	0	1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7	3	0	0	0	0	1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50	9	0	0	0	0	5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3	0	0	0	3	0	0	0	1	1	1	0	0	2	3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主动公开信息还不能完全满足社会公众的需求，信息公开内容的时效性有待进一步加强，政策解读等非公文类信息的公开方面有待进一步提升；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网站栏目的建设和维护有待进一步提高。

2022年，我局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加以整改提升。一是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及时梳理更新网站、信息公开页面、公众服务等栏目内容，主动公开行政审批、重要活动、法规政策等内容。二是按照资源规划领域政务公开目录，动态更新相关信息，实行政务过程和结果全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规定，我单位暂未收取相关费用。